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8月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2019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婷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与会监事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如实反映了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会议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会议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